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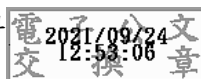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7209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25195_11047209000_1_3725195_110472090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屏東縣110年資訊教師『Notion to Motion~Notion的教學應用』研習」一案，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9月6日屏府教學字第11044424300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旨案研習資訊重述如下：
 - 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10年9月24日（五）及110年10月1日（五）下午1時20分至4時40分。
 - （二）辦理地點：信義國小3F資訊科技研習教室（屏東市信義路262號），或線上參與，Google Meet代碼：cwk-smea-brj。
-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